

# 勞動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產官學合作研究 計畫書(範例)

年 度： \_\_\_\_\_

計畫名稱： \_\_\_\_\_

計畫編號：(由本所填寫) \_\_\_\_\_

執行單位： \_\_\_\_\_

計畫主持人： \_\_\_\_\_

填報日期： \_\_\_\_\_

(本計畫書請填寫一式三份。並為便利計畫之審查作業，請力求計畫內容之具體詳盡，如因計畫撰寫不詳，必將影響該計畫之優先順序。)

## 壹、基本資料

計畫類型	<input type="checkbox"/> 本所當年度公告之合作研究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公告申請期限內主動提出申請者 <input type="checkbox"/> 因應臨時性或緊急性業務需要之合作研究計畫			
合作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以經費分攤合作：分擔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以專屬性技術或軟硬體設備合作 <input type="checkbox"/> 以專屬性資料或數據合作			
申請機構				
徵求研究計畫				
合作計畫主持人基本資料	姓名		職稱	
	服務機構		單位	
	聯絡電話		傳真	
	通訊地址			
	E-mail			
執行期限	自民國 年 月 日起至民國 年 月 日 (共計 年)			
計畫聯絡人 (與主持人相同免填)	姓名：	電話：	傳真：	
	地址：	E-mail：		
<p>計畫主持人聲明：</p> <p>本研究計畫產官學合作申請之內容，並未向其他機關重複申請合作等，且本計畫申請書表內容及提供之各項資料及數據，皆與本人現況、事實相符，且經數據所有單位(人)授權運用，並絕無侵害他人專利權、著作權、商標權或營業秘密等相關智慧財產權，如有不實情事，本人願負一切責任。特此聲明，以茲為憑。</p> <p>此致勞動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作計畫主持人簽章： _____ 日期： _____</p>				

## 壹之一、以專屬性技術或軟硬體設備合作

### 一、基本資料(詳如清冊)：

技術或設備 名稱 1	中	文		
	英	文		
技術或設備負責人姓名			職	稱
技術或設備 名稱 2	中	文		
	英	文		
技術或設備負責人姓名			職	稱
技術或設備 名稱 3	中	文		
	英	文		
技術或設備負責人姓名			職	稱

合作研究計畫主持人簽章：\_\_\_\_\_ 日期：\_\_\_\_\_

## 壹之二、以專屬性資料或數據合作

### 一、基本資料(詳如清冊)：

資料或數據 名稱 1	中	文		
	英	文		
資料或數據負責人姓名			職	稱
資料或數據 名稱 2	中	文		
	英	文		
資料或數據負責人姓名			職	稱
資料或數據 名稱 3	中	文		
	英	文		
資料或數據負責人姓名			職	稱

合作研究計畫主持人簽章：\_\_\_\_\_ 日期：\_\_\_\_\_

## 貳、計畫書中英文摘要—Abstract

計畫編號：
中文摘要(約500字)
英文摘要

## 參、計畫內容

一、背景分析：（即計畫產生之原因或背景，例如：1. 政策、法令依據或上級指示；2. 問題狀況或發展環境評估與趨勢分析〔屬專題研究之計畫並請說明國內外有關之研究情況；若涉及性別議題部分，應予敘明〕；3. 計畫之重要性；4. 其他。

二、研究主旨：(含計畫所要達成之目的、架構)

三、研究方法及步驟：(請詳細說明實施本計畫所採用的方法或推行方法〔若有分項計畫者，請逐項說明；涉及性別議題，應敘明研究方法〕，假如採用新方法，並請說明此方法較一般既有方法之優點，及可能之風險與困難。)



四、研究預期成果：（說明計畫〔含分項或子項計畫〕完成後，採用何種方法，可獲得的成果或效益〔請儘量具體數量化〕，如：1. 對國家科技發展短中長期方面預期有何貢獻？2. 對於經濟建設或社會發展方面預期可獲何項效益？3. 其他可獲益者？〔如人才培育或性別議題之研究成果〕）

五、成果落實方案：（說明計畫〔含分項或子項計畫〕完成後，採用何種方法，可落實而獲致上述成果？  
如：1. 研發之技術如何移轉為業界可使用之產業技術？2. 申請之專利如何進一步推應用？3. 其他可獲益者之落實方法與步驟。）

五之一、預估研發成果及績效說明

成果項目		本合作研究計畫預估研究成果及績效指標 (作為本合作研究計畫後續管考之參據)	備註
技術移轉		預計技轉授權 項	
專利	國內	預估 件	
	國外	預估 件	
論文著作	國內	期刊論文 件	
		研討會論文 件	
		SCI論文 件	
		專書 件	
		技術報告 件	
	國外	期刊論文 件	
		學術論文 件	
		研討會論文 件	
		SCI / SSCI論文 件	
		專書 件	
		技術報告 件	
行政運用項目		法規、標準增修訂草案 件	
		政策、制度、方案擬訂 項	
		指引、手冊、教材擬訂 本	
		教育訓練參加建議 次	
		輔導、宣導、檢查建議 次	
		其他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技術服務建議 次	
其他			

註：除上述各項成果項目外，另可依合作研究計畫之規劃，在「其他」欄內填寫其他研究成果及績效指標之預期成果項目，作為本合作研究計畫後續管考之參據。

六、研究進度：(以 Gantt Chart 表示。[若有分項計畫者，請逐項各附一甘梯圖]，並註明查核點 [即具體說明每一季所預定完成之關鍵性工作要項，以為查核之依據]。)

工作項目	月次												備註

**七、研究人員及分工配置、主持人、研究人員學、經歷：**

(類別欄請分別填寫主持人、協同主持人、研究員、專任研究助理、兼任研究助理等。研究助理如未確定人選，其姓名欄可填待聘。表內所列主持人、協(共)同主持人、研究員、博士班專案研究助理均需填寫學經歷說明書一份，請使用格式十一。其餘研究助理於計畫開始執行時應填送學經歷說明書送本所備查，請使用格式十二。)

類別	姓名	現職	在本計畫內擔任之具體工作性質、項目及範圍

八、與其他單位或計畫之配合或協調事項：

(請逐項填明，若有第三方單位參與合作計畫，請填明委託或合作對象，及委託或合作之理由。若無前述情形則免填。)

## 九、研究經費預估表

單位:元

項目	金額	說明
總經費合計		為合作對象自籌經費及由勞安所分擔經費之總合
一、合作對象自籌經費(經費項目可增刪)		小計 xxx 元
人事費		
業務費	資料蒐集費	
	問卷調查及審查費(人/份)	
	專家會議(場/人)	
	個案訪談(人/次)	
	研討會(場/人)	
	IRB 審查費用	
	xx 分析費用	
	實驗及耗材費	
	成果製作	
	雜支	
行政管理費		(行政管理費以總預算金額之百分之五為限。)
二、由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分擔經費 (經費項目可依需求刪減)		小計 xxx 元
人事費	計畫主持人(人/月)	
	協同主持人(人/月)	
	研究助理(人/月)	
	臨時工(人/日)	
	保費、退休金或離職儲金	
業務費	資料蒐集費	
	問卷調查及審查費(人/份)	
	專家會議(場/人)	
	個案訪談(人/次)	
	研討會(場/人)	
	儀器、設備租用費	
	維護費	
	IRB 審查費用	
	xx 分析費用(電腦處理費)	
	1. xx 案	

## 九、研究經費預估表

單位:元

	項目	金額	說明
	2. xx 案-----		
	實驗及耗材費		
	報告印刷費		
	文具紙張		
	通訊費		
	租金		
	其他		依研究計畫需求列明支用項目。
	雜支費		最高依以上各項業務費金額總和百分之五計列，包括:會議便當等(請列明支用項目)
行政管理費			1. 最高依上限金額(不包括管理費)總和百分之十計列，倘合作對象提出之經費分擔有編列行政管理費者，以百分之五為上限。 2. 以 10%上限編列者，應敘明具體理由。

註:

- 一、合作對象提出之經費分擔，未編列行政管理費者，合作對象應配合分攤之經費不得低於該合作研究計畫總預算金額之百分之二十。
- 二、合作對象提出之經費分擔，有編列行政管理費者，合作對象應配合分攤之經費不得低於該合作研究計畫總預算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五，且編列之行政管理費以總預算金額之百分之五為限。



十、相關參考資料：(指國內外相關之重要文獻。)

# 十一、計畫主持人及研究人員學經歷說明書

(每人填寫一份)

類別	( ) 主持人 ( ) 協同主持人 ( ) 研究員		
姓名	(中文)		出生年月 日
	(英文)		
學	歷 (擇其重要者填寫)		科 技 專 長
學 校 名 稱	學 位	起 迄 年 月	
經歷 (請按服務時間先後順序填繕，與現提計畫有關者尤請詳填)			
服 務 機 關 及 單 位	職 稱	起 迄 年 月	
現任：			
曾任：			
近五年內曾參與之相關專題研究計畫			
計 畫 名 稱	計畫內擔任工作	起 迄 年 月	計 畫 支 援 機 關
近五年相關之著作及研究報告名稱：(如不敷填寫請另紙繕附)			

十二、研究助理人員學經歷說明書(助理人員變更函送本所備查)

計畫名稱				計畫編號	
計畫執行單位				主持人	
姓名				出生年月日	
聘僱時間	自起 年      月 日至止	聘僱類別	( )	月支酬金	
			專任 ( ) 兼任		
最高學歷	學校及科系			學位	
	修習期間	自	年	月	日至
研究生及大學部學生填寫	學校及研究所				
	修讀學位	( ) 碩士班 ( ) 博士班 ( ) 大學三、四年級			
經歷(請按服務時間先後順序填,與現提計畫有關者尤請詳填)					
服務單位		職稱	起迄年月		
現任:					
曾任:					
曾參與之研究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內擔任工作	起迄年月	計畫執行單位	

## 肆、以專屬性技術或軟硬體設備合作

### 一、合作對象承諾提供技術或設備清冊：

<div style="display: inline-block; transform: rotate(-45deg);">                     編號 項目                 </div>	1	2	3
技術或設備品名			
產品型號			
數量 (單位：台)			
技術或新品價值 (新臺幣：元)			
出廠年份			
使用年限			
技術或設備 已使用年數			
折舊率			
已折舊金額			
折舊後現值			
技術或設備於計畫 中使用說明			

註：各項目請依技術或設備種類詳實填列。

- 二、技術或設備之簡介(請說明技術或設備含附件及週邊設備之規格、功能及用途)。
- 三、技術或設備與研究主題之相關性。
- 四、本技術或設備國內現況(請詳述申請單位及國內同功能技術或設備之數量及使用狀況)。
- 五、計畫主持人對此技術或設備之專業能力(請詳述對本技術或設備的使用經驗及過去利用類似技術或設備所獲之研究成果等)。
- 六、計畫執行期間技術或設備使用之規劃。
- 七、技術或設備維護管理之規劃。
- 八、技術或設備置放之規劃(請說明置放地點、空間及週遭環境等)。
- 九、請詳細說明此技術或設備其他可能之使用者及用途。

## 合作意向書

立契約書人： \_\_\_\_\_ (以下簡稱甲方)

\_\_\_\_\_ (以下簡稱乙方)

緣甲乙双方擬以 \_\_\_\_\_ 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申請勞動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產官學合作研究計畫，以提供專屬性技術或軟體設備作為合作方式，乙方承諾提供如合作對象承諾提供技術或設備清冊(以下簡稱技術或設備清冊)所列之技術或設備供計畫使用，並檢附技術或設備之相關證明文件。本所核定之本計畫，乙方應於甲乙双方簽訂本計畫合約後三個月內移轉如技術或設備清冊所列技術或設備之所有權予甲方，逾期仍未移轉者，乙方同意無條件以現金支付甲方如技術或設備清冊所列技術或設備現值之金額，以作為本計畫之經費。如經本所審查後不同意認列部分，乙方須同意補足差額。本承諾書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執一份。

甲 方： \_\_\_\_\_

代表人： \_\_\_\_\_

(簽章)

地 址： \_\_\_\_\_

乙 方： \_\_\_\_\_

代表人： \_\_\_\_\_

地 址： \_\_\_\_\_

中 華 民 國 ○ ○ ○ 年 ○ ○ 月 ○ ○ 日

## 伍、以專屬性資料或數據合作

### 一、合作對象承諾提供資料或數據清冊：

項目 \ 編號	1	2	3
資料或數據品名			
資料或數據價值 (新臺幣：元)			
技術或設備於計畫 中使用說明			

註：各項目請依資料或數據種類詳實填列。

二、資料或數據之簡介(請說明資料或數據含附件)。

三、資料或數據與研究主題之相關性。

四、本資料或數據國內現況。

五、計畫主持人對此資料或數據之歸屬性。

六、計畫執行期間資料或數據使用之規劃。

七、資料或數據維護管理之規劃。

八、請詳細說明此資料或數據其他可能之使用者及用途。



## 合作意向書

立契約書人： \_\_\_\_\_（以下簡稱甲方）

\_\_\_\_\_（以下簡稱乙方）

緣甲乙双方擬以 \_\_\_\_\_ 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申請勞動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產官學合作研究計畫，以提供專屬性資料或數據作為合作方式，乙方承諾提供如合作對象承諾提供資料或數據清冊（以下簡稱資料或數據清冊）所列之資料或數據供計畫使用，並檢附資料或數據之相關證明文件。本所核定之本計畫，乙方應於甲乙双方簽訂本計畫合約後三個月內移轉如資料或數據清冊所列資料或數據之所有權予甲方，逾期仍未移轉者，乙方同意無條件以現金支付甲方如資料或數據清冊所列資料或數據現值之金額，以作為本計畫之經費。如經本所審查後不同意認列部分，乙方須同意補足差額。本承諾書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執一份。

甲 方： \_\_\_\_\_

代表人： \_\_\_\_\_

（簽章）

地 址： \_\_\_\_\_

乙 方： \_\_\_\_\_

代表人： \_\_\_\_\_

地 址： \_\_\_\_\_

中 華 民 國 ○ ○ ○ 年 ○ ○ 月 ○ ○ 日

附件 1: 期末研究發展成果之發表

(一)發表於國內外學術期刊（請註明篇名、作者、期刊名稱、卷數、期數、頁數、年月）

(二)發表於國內外學術研討會（請註明題目、會議名稱、地點、時間、主辦單位）

(三)研究發展成果之應用：(凡研究發展結果已應用於工業技術之改進、法規標準之制定、制度之建立或改進、或獲准專利與移轉技術，以及其他之實際應用者，請具體列述之。

附件 2:計畫變更申請書

計畫編號			
計畫名稱			
執行單位		計畫主持人	
變更性質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項目變更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人員異動 <input type="checkbox"/> 經費變更		
變 更 內 容			
原訂計畫內容	變更後內容	變更理由	